

擬訂臺北市萬華區華江段三小段473-10地號等8筆土地都市更新 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公聽會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速別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理寶萬華更字第1130306001號

附件：公聽會會議資料及相關資訊、開會地點位置示意圖

聯絡人：廖婉夙

聯絡電話：02-29773578_分機26

聯絡地址：新北市三重區大同南路106號11樓

聯絡人：林韻茹

聯絡電話：02-2231-7766分機61

聯絡地址：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二段57號11樓

開會事由：「擬訂臺北市萬華區華江段三小段473-10地號等8筆土地」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公聽會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 上午10:30

開會地點：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3樓(婦女館大教室)

出席單位(人員)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萬華區糖廍里里長、萬華區華江段三小段473-10地號等8筆土地之土地所有權人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關係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學者專家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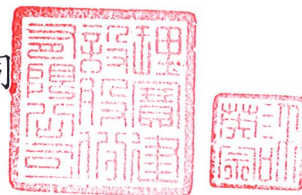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案依臺北市都市更新自治例第15條第3項，自行劃定更新單元申請與都市更新事業計畫一併辦理，並依「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、第48條」及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8條」規定舉辦公聽會。
- 二、本更新單元已達都市更新條例第37條規定，逕送都市更新事業計畫，舉辦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公聽會，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，連同公聽會紀錄申請實施更新。
- 三、依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」第8條規定，舉辦公聽會應邀請有關機關、專家學者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，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。
- 四、公聽會資訊請上專屬網頁(<https://www.li-bero.com.tw/>)查詢。
- 五、有關本案相關資訊，以雙掛號寄發予相關權利人，實施者並於「**新北市三重區大同南路106號11樓**」提供諮詢服務。
- 六、會議資料併同本開會通知單寄出，請自行攜帶，會議當日不再另行提供。

正本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萬華區糖廍里里長、萬華區華江段三小段473-10地號等8筆土地之土地所有權人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關係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學者專家

副本：理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黃翔龍建築師事務所、政大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、敏達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、泛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

備註：本會議通知以掛號附回執(雙掛號)寄出

實施者：理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6 日